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于2023年12月17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拟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审议。独立董事于会前获得并认真审阅了议案内容，在保证所获得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客观的原则，对审议事项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本次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实际控制人许水均先生、自然人孙关水先生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保证子公司申请授信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资信情况良好、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偿债能力。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已承诺提供同等担保，并承诺以股权质押的方式分别为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对外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鉴于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予回避。

（此页无正文，为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之签字页）

叶金鹏

王火红

张瑞

2023年12月17日